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21日至2025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8533471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6日

商 标

黄棕熊

申 请 人 金华桃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西关街道宾虹路1921号A座209（自主申报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记事本；日记本；活页笔记本；素描本；签字笔；彩色铅笔；笔；荧光笔；中性笔；修正带（文具）

第18类：女用阳伞（太阳伞）；阳伞；遮阳伞；儿童雨伞；小背包；学生背包；单肩包；登山包；旅行箱；登山用背包

第21类：保温杯；有柄瓷杯；咖啡杯；饮水杯；塑料杯；玻璃杯；杯；吸管杯；饭盒；保温水壶

第25类：帽（头戴物）；渔夫帽；凉拖；帽；围巾；手套（服装）；儿童帽；沙滩装；沙滩帽；骑行帽

第35类：制作购物广告；数字广告服务；市场营销咨询服务；活动营销；发布和更新广告文本；广告的制作和刊登；市场研究；广告宣传；广告版面设计；广告设计